臺北市中山堂臺北書院場地使用申請書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活動名稱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活動內容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申請場地及時段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• 講　　堂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• 第一包廂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• 第二包廂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講堂設備使用</td><td>1、單槍投影機：□ 使用 ____ 時段　　□ 不使用</td></tr>
<tr><td>2、一般麥克風：□ 使用 ____ 支 ____ 時段　　□ 不使用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注意事項：
• 申請活動不得涉及總統、副總統、中央及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競選活動及政黨黨務活動。
• 倘實際辦理活動與申請活動內容不符，場地管理單位得要求立即中止活動並沒收保證金。
茲申請使用貴場地設備，申請單位已詳閱並願遵守貴場地使用管理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同意並接受停止使用與負擔一切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申請單位：　　（蓋章）
統一編號或立案字號：
負責人：　　（蓋章）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聯絡人：
聯絡電話及行動電話：
聯絡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